

1.8万个电瓶车换(充)电柜 如何管?

上海检察机关组织开展电动自行车安全治理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

□ 记者 夏天

在长宁区云雾山路某小区入口处，有一座“骑手之家”电动自行车换（充）电站。经营者李先生租用了大约两个半门面的场地，摆放了十余个不同型号的换（充）电柜。骑手们络绎不绝驶来，把车停在站点外，取出电池，匆匆进入站点，在柜体纵横排布得如同更衣室的空间内，熟练找到对应自己车型的换（充）电柜。整个换电过程不过几十秒，非常契合骑手们争分夺秒的节奏。

“区位优势很关键。这里地处中山公园和天山路商圈的中间，区域内的外卖、快递业务非常活跃。”李先生告诉记者，“上海一个外卖分站点大约有 200 个骑手，而我这里平均每天有 1000 个左右的小哥来（充）换电。”

李先生的事业刚刚起步，这里是他经营的第一个骑手之家，他也非常看好电动自行车换（充）电柜的使用生态，有志于多布局几个站点。而此前，他刚刚在上海市检察机关和属地街道的指导下，处理了一系列消防安全问题，以便这项业务能够平安长久地经营下去。



换(充)电柜已超1.8万个,存在安全隐患

目前，上海投入使用的电动自行车换（充）电柜已超 18000 个，但因国家强制性标准的缺失，导致监管漏洞，公共利益长期面临受损风险。

今年 5 月 10 日，上海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审议并表决通过关于修改《上海市非机动车安全管理条例》的决定，新的《管理条例》自 6 月 1 日起施行，其中规定，针对违反该条例规定，造成事故隐患或者导致事故发生，致使国家利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受到侵害的，人民检察院依法探索在城市公共安全等领域开展检察公益诉讼工作。

今年 3 月起，上海检察机关已经组织开展电动自行车安全治理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并主动延伸监督触角，针对新兴行业电动自行车换（充）电柜消防安全问题开展摸排调查，累计调查点位 330 个，涉及充换电柜 754 台，发现电动自行车换（充）电行业发展中存在着监管职责不清晰、换（充）电柜柜体及场地设置不规范等问题和安全隐患。

长宁区人民检察院与代表委员主动衔接，收集社情民意，对全区 58 个电动自行车换（充）电柜经营场所进行消防安全隐患排查，同时邀请国家电网技术人员、消防救援专业人员共同参与。经调查发现，部分经营管理场所存在换（充）电柜区域与其他生产经营区域间未进行防火分隔、换（充）电柜供电线路导管材质不阻燃且部分已有破损、换（充）电柜正面 1 米范围内堆放物品、经营场所内无消防器材、未禁用明火等多处违反消防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的情况。

以李先生经营的骑手之家为例。最初，他的柜体布设就比较随意，有的换（充）电柜被安置在木制天花板的门面里，空间狭小难以通风，一旦柜体出现火情，存在迅速扩散的风险。此外，他的站点最初也没有部署消防设备，缺乏对早期火情的应对能力。在长宁检察院开展电动自行车安全治理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时，这个骑手之家的情况立即引起了检察官的注意。

“这些经营管理场所均紧临居民区或酒店，一旦发生火灾等，易造成大规模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对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造成威胁，致社会公共利益受到侵害。”长宁检察院公益检察室承办检察官表示。

检察建议明确职责权属,督促属地切实整治

经过进一步研究，承办检察官认为，现有的电动自行车换（充）电柜国家标准规范为推荐性标准，强制效力不足，且目前对于换（充）电柜这一新业态监管主体职责划分不明，行政单位缺乏明确的执法依据。

长宁检察院通过梳理相关消防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明确了相应职责权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上海市安全生产条例》《上海市消防条例》《上海市建筑消防设施管理规定》《上海市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上海市街道乡镇实施的法定行政

执法事项目录清单》等法律法规，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对电动自行车换（充）电柜相关安全生产、火灾隐患和消防安全违法行为负有属地监督管理职责。

今年 4 月，长宁检察院首次探索在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虹桥街道基层立法联系点召开公开听证会，邀请市人大代表、市政协委员、市人民监督员、区政协委员、“益心为公”志愿者等担任听证员，就电动自行车换（充）电柜经营场所存在的安全隐患事实及行政机关履职情况开展集中评议。在充分采纳听

证员意见的基础上，该院向相关街镇政府制发诉前检察建议，建议行政机关依法履职，针对电动自行车换（充）电柜经营场所违反安全生产和消防法律法规及规范标准情况开展监督检查，采取责令改正等监管措施，并协调、协助相关职能部门查处违法行为，切实消除消防安全隐患。

6 月，相关行政机关反馈按照检察建议内容切实整治。长宁检察院联合长宁区消防救援支队，邀请“益心为公”志愿者就行政机关整改情况进行现场确认。记者也跟随检察官一行，对整改情况进行了“回头看”。

来到李先生的骑手之家，记者在现场看到，此前存在消防安全隐患的空间中，布设的换（充）电柜已被挪出，所有柜体都在两个完整、宽敞的门面内放置得井井有条。墙壁和天花板上，3 个大型风扇正在运转，加速室内空气流通，同时整个站点连接了智慧消防火灾报警系统。三组灭火器分布在站点中，具备了早期火情消防能力。此外，从站点外缘起，地面上画出了禁烟警戒线。对于这些整改效果，检察官均予以确认。

为进一步提升案件办理质效，长宁检察院与长宁区应急管理局就电动自行车换（充）电柜专项活动情况进行专题通报，重点对换（充）电柜日常管理问题探索建立监管制度，并应邀参加区第一、第二季度消防工作联席会议。



检察官对辖区内一处骑手之家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

记者 夏天 摄

推动消除风险隐患2119处,治理要摒弃“一蹴而就”

记者从市检察院获悉，上海检察机关自 2020 年开展涉燃气、电动车等燃爆火灾事故隐患公益诉讼检察工作以来，截至目前，已立案办理涉电动车消防安全案件 414 件。今年组织开展的电动自行车安全治理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重点针对 2020 年以来全市检察机关办理的电动自行车公益诉讼案件开展“回头看”，聚焦飞线充电、违法改拼装、楼道堵物等易引发火灾事故问题，截至目前，共立案 185 件，制发检察建议或磋商 138 件，调查点位 1526 个，推动消除风险隐患 2119 处。

上海检察机关紧盯安全城市建设中的堵点、难点、卡点问题，及时介入，协力推动。比如，虹口检察院召开辖区 8 个街道和区应急局、消防支队、城管

局、市场监管局参加的推进会；静安检察院和区应急局共同召开各街镇参加的工作部署会，从堵与疏两个维度部署工作；市检察院向存在售卖大功率电池、加装改装电池的电商平台制发检察建议；嘉定检察院以部分修车店违法加装改装电池向行政机关提出检察建议；浦东、闵行检察院推动将不违法停放、不飞线充电写进居民自治公约。被监督单位根据检察机关的监督意见，积极采取行动，加强日常巡查管理，加大宣传力度，加快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场所和充电设施建设，制定后续整改方案，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和充电问题有了较大改观，失火事故大幅减少。

电动车、特别是电动自行车失火事故反映出这类产品是一个顶层设计尚需

完善、全链条管理职责及相关规范标准尚需健全、人民群众的出行需求与配套的安全管理要求脱节的多方面、多层次、多维度的问题。为此，上海检察机关将涉电动车消防隐患问题作为常态化监督工作，同时以地方性法规规章、地方性规范性文件为依据开展监督。

市检察院开发建设了《公益诉讼全息办案智能辅助系统》，对接市大数据中心、公益随手拍、益心为公志愿者平台，同时关注新闻，及时掌握公益诉讼线索，第一时间推送给相关区院跟进了解。据披露，近期上海检察机关又关注到媒体报道的部分修车店违规帮助客户改装、加装超标电池问题，正在加强与市场监管部门的对接，本报也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